

（1202Z1）公司治理（全日制）

（学制 2 年，授予 管理学硕士学位）

一、培养目标

使学生比较全面、系统的掌握公司治理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提高认识和运用公司治理的一般理论、原则和规律，正确分析和解决公司治理实际问题的能力，以培养适应全球化竞争要求的具有企业家精神和卓越领导力的公司高级管理人才以及立足中国国情并具有国际化视野的复合型学术人才。通过对公司治理知识体系以及公司治理现实问题的把握、学习、研究与应用，培养学生具有持续学习能力、探索精神、执行能力以及社会责任意识。

二、主要研究方向

1. 公司治理理论与实务
2. 公司治理伦理与文化
3. 投资者关系管理
4. 金融机构治理
5. 绿色治理
6. 跨国经营治理

三、培养方式

讲授、案例讨论、学生报告、学术交流、科研项目训练等方式相结合，采用视频、互联网等多种技术手段。

四、学制及修业年限

本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制为 2 年，最长修业年限为基本修业年限延长 1 年。

五、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专业培养方案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

类别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总学时	学分	授课学期	授课方式	开课单位代码
必修课程	900212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文科）	54	2	1	讲授	120
	900212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8	1	2	讲授	120
	90021101	第一外国语（英语）	90	3	1	讲授	100
	90051001	科研伦理与学术规范	25	1	1、2	在线课程	900
	30010001	综合体育测试	1	0	1	必修	300
	14021084	研究生学术论文写作指导	17	1	1	讲授	140
	14021081	公司治理理论与实务	51	3	1	讲授	140
	14021129	计量经济学方法与应用	51	3	1	讲授	140
	14021074	企业理论	34	2	1	讲授	140
	14021130	公司财务	34	2	1	讲授	140
	14021132	董事会运作	34	2	1	讲授	140
	14021042	IPO 与企业投融资	34	2	1	讲授	140
选修课程	10032209	第二外国语	68	2	1	讲授	100
		体育		2	1、2	讲授	300
	90052002	创新思维与创业实验	16	1	1、2	在线课程	900
	90052003	人工智能	20	1	1、2	在线课程	900
	14022209	AI、大数据与会计	34	2	2	讲授	140
	14022081	企业兼并与收购	34	2	2	讲授	140
	14022136	投资者关系管理	34	2	2	讲授	140
	14022093	企业伦理与社会责任	34	2	2	讲授	140
	14022201	组织战略与组织治理	34	2	2	讲授	140
	14022094	金融机构治理	34	2	2	讲授	140
	14022098	薪酬设计与高管激励	34	2	2	讲授	140
补修课	14000020	统计学		不计学分			
	14000005	会计学					
	14000013	战略管理					
本专业毕业学分要求							
总学分要求		校公共必修课	专业必修课		专业选修课		培养方案外课程
34		7	15		12		≤ 4

说明：

- (1) 体育作为选修课（2 学分），不计入研究生完成课程学习所取得的总学分；
- (2) **培养方案外课程（≤4 学分）**是指可跨学科/跨专业选修培养方案外课程不超过 4 学分（如超过 4 学分按 4 学分计算）；
- (3) **专业选修课《AI、大数据与会计》为 2025 级研究生新增的“人工智能+”课程。**

六、培养环节（可包含开题报告、中期考核、学术活动或科研训练、基本文献阅读书目、预审、预答辩等）

1. 开题报告（必修）

在完成规定的课程学分后，硕士生在导师的指导下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以答辩的方式接受开题报告审查小组的审查。开题报告应在第二学期末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经审查通过后，研究生方可进入学位论文课题研究和论文写作阶段。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未获通过者不能进入论文写作。

2. 中期考核（必修）

具体请参阅《南开大学研究生资格考试、开题报告及中期考核管理指导意见》和《南开大学商学院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实施细则》。

七、毕业标准及申请学位成果要求

1. 毕业标准

修满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且通过培养方案所要求的必修培养环节考核，通过答辩。

2. 申请学位成果要求

无

八、学位论文

1. 论文基本要求

硕士研究生通过开题报告至申请学位论文答辩的时间不少于 1 年，必须由本人独立完成；论文字数为 3 万字左右；硕士学位论文应有一定的创新，结构严谨，行文流畅，论文格式应符合《南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规范》的要求。

2. 论文评阅

参照《南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及实践成果评审工作实施办法》开展硕士学位论文评阅工

作。

3. 论文答辩

学位论文经评审通过后，方可进入答辩程序。答辩通过者，经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讨论通过，报南开大学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批准，授予管理学硕士学位。

九、其他要求

无